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基于公平、平等、自愿原则开展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

2026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实际经营需求，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监会、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交易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木晓东、木信德、林道益对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其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万元, 不含税)	2025 年度实际 发生金额 (万 元, 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 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 租赁房屋	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56.00	54.57	/
向关联人 出租房屋	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10.50	10.42	/
	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	4.43	/
向关联人 销售商品	山西隆富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405.39	/
	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7.50	/
向关联人 购买商品	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46.01	/
向关联人 提供服务	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1.50	1.42	/
向关联人 购买服务	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 任公司	200.00	108.49	/
合计	/	1,222.50	848.23	/

注：上表中关联交易“前次预计金额”的预计期间为 2025 年 5 月-2026 年 4 月。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经营计划、需求，现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 5 月—2027 年 4 月期间可能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 额 (万元, 不含税)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2026 年 1-3 月已发生的 交易金额 (万 元, 不含税)	2025 年实 际发生金 额 (万元, 不含税)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次预计金额 与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 租赁房屋	万控集团 有限公司	52.00	7.99%	13.07	54.57	8.38%	/
	AL-NAFIE METAL INDUSTRIES 及其 关联公司	100.00	15.36%	24.20	51.84	7.96%	/
向关联人 出租房屋	浙江万榕信息技 术有限责任公司	15.00	46.83%	3.49	10.42	32.54%	/

	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	15.61%	1.11	4.43	13.83%	/
向关联人 销售商 品、水电	山西隆富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26%	83.65	405.39	0.21%	/
	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00	0.0032%	1.12	3.14	0.0017%	/
	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	0.0011%	0.21	17.50	0.01%	/
向关联人 提供服务	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1.50	61.12%	0.35	1.42	57.66%	/
	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40.75%	0.24	0.94	38.44%	/
向关联人 购买服务	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10.00	28.57%	61.47	108.49	14.76%	/
向关联人 购买商品	AL-NAFIE METAL INDUSTRIES 及其关联公司	400.00	0.30%	-	-	-	/
合计	/	1,292.50	/	112.49	658.14	/	/

注：①上表中各项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以公司2025年度同类业务的发生额作为计算基础；

②AL-NAFIE METAL INDUSTRIES 为公司孙公司 High Voltage Energy Company 持股 49% 的股东，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与其发生的交易按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145497986F
- 2、法定代表人：木晓东
- 3、注册资本：17,870 万元
- 4、成立日期：1997 年 7 月 2 日
- 5、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玉苍山路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2025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8,492.46 万元，负债总额 133.33 万元，净资产 18,359.13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0.32 万元，净利润-425.68 万元。

8、关联关系：万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7.98%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木晓东、木信德、林道益、木林森合计持有万控集团 68.42%的股权，同时公司董事木晓东、木信德担任万控集团的董事。

（二）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BXGPPE64

2、法定代表人：木信德

3、注册资本：2,4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22 年 8 月 17 日

5、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A 栋 4 楼办公室)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2025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279.13 万元，负债总额 64.92 万元，净资产 1,214.21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8.63 万元、净利润-542.55 万元。

8、关联关系：浙江万榕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万榕”）为公司参股公司，同时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木信德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企业。浙江万榕的股权结构为：木信德持股 51.5317%，温州云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4.3017%，公司持股 19.1667%，上海坤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00%。

（三）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MACXBLAE4X

2、法定代表人：木信德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5、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万控集团有限公司园区内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2025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7,806.85 万元，负债总额 7,372.11 万元，净资产 434.74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685.89 万元，净利润-523.57 万元。

8、关联关系：浙江中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弦”）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木信德控制并担任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企业。浙江中弦的股权结构为：木信德持股 89.00%，肖磊持股 6.00%，温州聚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00%。

（四）山西隆富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7007810224639

2、法定代表人：黄建飞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20 日

5、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山西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区修文工业园

6、经营范围：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箱式变电站、母线槽、电缆桥架的加工、制造、销售、安装、运维；电气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高低压成套电气设备的租赁；房屋租赁；经销：高低压电器及元件、电子元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受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2025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985.38 万元，负债总额 4,257.62 万元，净资产 7,727.76 万元；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167.54 万元，净利润 388.82 万元。

8、关联关系：山西隆富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隆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副总经理林道益的妹夫黄建飞及其父亲黄龙富、兄弟黄建强、黄建勇共同出资设立并控制的企业。山西隆富的股权结构为：黄建飞、黄建强、黄建勇分别持股 33.00%，黄龙富持股 1.00%。

（五）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均能如期如约履行，执行状况良好。前述关联方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业务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正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万控集团租赁房屋作为员工宿舍、食堂等日常用途，同时向其提供档案管理服务；向山西隆富销售公司产品高低压配电柜、气体柜和真空断路器等；因内部信息运营管理需求接受浙江万榕提供的信息运营管理服务等；沙特孙公司向合资方 AL-NAFIE METAL INDUSTRIES 及其关联公司租赁房屋、采购原材料等用于其日常经营；浙江万榕及浙江中弦因经营需要，租赁公司小部分闲置的办公室用于自身办公使用，并向公司支付水电费等。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一般市场规则进行，在参考市场同类交易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与万控集团签署房屋租赁协议，万控集团将位于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万控集团有限公司内的宿舍楼、食堂厨房、实验室等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租金共计548,800.38元（含税），按年结算。同时，公司与万控集团签署档案管理服务协议，公司为万控集团的档案存放和日常管理提供服务，服务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服务费用为15,000.00元（含税）。

公司分别与浙江中弦、浙江万榕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将位于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办公楼的一间办公室租赁给浙江中弦使用，租赁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租金为48,283.20元（含税），按年结算；将位于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的A栋办公楼的三、四楼办公室租赁给浙江万榕使用，租赁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租金合计152,092.88元（含税），按年结算。

公司与浙江万榕签订了信息化系统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合同，由浙江万榕为公司提供信息开发与运维服务，服务期限为一年，开发费用按照1500元/天/人（含税）进行收取，运维服务费用100.00万元，服务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在前述合同项下，公司与浙江万榕签订了系统开发服务合同，由浙江万榕为公司提供SRM系统开发三期补充需求开发，合同金额32.25万元。公司与浙江万榕签订了服务器租赁服务合同，公司向其提供闲置服务器租赁服务，计费周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费用为1.00万元。

公司根据山西隆富的日常业务需求，与其逐笔签订销售合同，即当山西隆富存在订单需求的时候，公司与其签订相应销售合同，对产品的品名、规格、金额，质量要求，验收方式及交货方式等具体内容进行约定。

针对尚未签订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中具体的业务发生情况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订单/合同，对交易具体明细、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等事项进行详细约定。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用作员工食堂和宿舍是出于自身日常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向关联方出租少量闲置房屋、服务器资源等，不会影

响公司自身的办公使用需求，并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率；公司因内部组织机构优化向关联方采购信息运营管理服务，有利于优化内部运营成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产品销售业务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拓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的客观需要。沙特孙公司向合资方 AL-NAFIE METAL INDUSTRIES 及其关联公司租赁房屋、采购原材料等用于其日常经营，是基于公司与合资方的资源优势互补，有利于沙特孙公司后续业务的顺利推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基于公平、公允、平等、自愿原则开展各项交易。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